

永安市农业农村局 永安市财政局 文件

永政农〔2023〕111号

永安市农业农村局 永安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3 年度第二批三明市级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的通知

西洋镇、洪田镇、安砂镇、槐南镇：

根据《三明市财政局 三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度第二批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的通知》（明财（农）指〔2023〕40号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现下达 2023 年度第二批三明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专项资金 80 万元。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明确扶持重点

支持部分建制村加快特色优势产业、农产品加工业、休闲农

业（农家乐）、文旅康养、电子商务、流通配送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项目及其配套设施建设，促进乡村产业发展：西洋镇上螺村 20 万元、洪田镇马洪村 20 万元、安砂镇热水村 25 万元、槐南镇上罗溪村 15 万元。

二、规范使用资金

请严格按照《三明市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明财农〔2021〕13 号）、《三明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明财农〔2021〕2 号）等有关规定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；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及时将形成的资产纳入监管范围，确保项目持续发挥效益；做好资金绩效目标管理工作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1.2023 年度第二批三明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安排表

2.2023 年度第二批三明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永安市农业农村局

永安市财政局

2023 年 10 月 9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 1

2023 年度第二批三明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安排表

序号	乡镇	村	项目名称	补助资金 (万元)	备注
1	西洋镇	上螺村	红色研学产业项目	20	
2	洪田镇	马洪村	红色观光旅游产业项目	20	
3	安砂镇	热水村	农产品加工服务产业项目	25	
4	槐南镇	上罗溪 村	状元谷生态休闲旅游产业项目	15	
	合计			80	

附件 2

2023 年度第二批三明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2023 年度第二批三明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专项资金			
主管部门（单位）名称及部门预算编码		永安市农业农村局	补助区域/项目	4 个乡镇	
资金情况 (万元)		资金总额:	80 万元		
		其中: 财政拨款	80 万元		
	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围绕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, 资金主要用于大力发展特色优势农业、农产品加工业、休闲农业(农家乐)、文旅康养、电子商务、物流配送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项目及其配套设施, 促进乡村产业振兴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解释	目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支持发展产业类项目的行政村个数	发展特色优势农业、农产品加工业、休闲农业(农家乐)、文旅康养、电子商务、物流配送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项目及其配套设施	4 个
		质量指标	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	资金使用过程中出现重大违规违纪现象	0
		成本指标	每个项目补助标准	每个项目补助金额	10-30 万元
		时效指标	年度资金拨付率	年度资金拨付进度	10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项目村集体经济收入年增长率	带动村集体经济收入情况	比上年增长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扶持乡村产业发展经验	扶持乡村产业发展经验	可推广复制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	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	≥90%